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

承辦人：林怡玄

電話：07-7260089#114

電子信箱：khelearning@gm.kh.edu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仁武區登發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資字第11332037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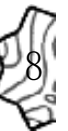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儲備講師名單1份(隨文引入) (54801726\_11332037700A0C\_ATTCH3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「B3數位教學指引培力工作坊」案，請惠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2月20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32700660E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工作坊相關訊息如下：
  - (一)時間：113年4月19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下午4時(共6小時)。
  - (二)地點：高雄市烏松區大華國民小學(烏松區大華路200號)。
  - (三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3年4月12日(星期五)止，請至線上表單填寫報名資料，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NCR5GwgEbiZ2dMWN9>。
  - (四)講座內容：透過數位學習課程設計研發及融入學科教學研討、實務經驗反饋等，協助教師規劃及實施數位教



學。

(五)參加對象：本局B3數位教學指引培力工作坊儲備講師  
(名單如附件)及有興趣之教師。

(六)請學校惠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(課務自理)。

(七)全程參與者，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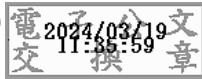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詢本局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林先生，

聯絡電話：07-7260089分機114，電子信箱：

khelearning@gm.kh.edu.tw。

正本：高雄市橋頭區橋頭國民小學王家峻教師、高雄市橋頭區橋頭國民小學高昱翔教師、高雄市楠梓區楠陽國民小學劉怡妘教師、高雄市立內門國民中學許嘉泉校長、高雄市立內門國民中學朱健豪教師、高雄市楠梓區右昌國民小學周佳菽教師、高雄市立茄萣國民中學林春旭教師、高雄市立民族國民中學林菁蓉教師、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

副本：本局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(紙本)



裝

訂

線

